

合肥晶合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 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141,613 股。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141,613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6 年 9 月 18 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相关业务规定，合肥晶合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3 年 8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2023 年 8 月 16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晶合集成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按照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安广实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三）2023 年 8 月 16 日至 2023 年 8 月 25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3 年 8 月 26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晶合集成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3-022）。

（四）2023 年 8 月 29 日，公司收到合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向公司控股股东合肥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合肥晶合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合国资产权〔2023〕130 号）。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晶合集成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合肥市国资委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五）2023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六）2023 年 9 月 1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晶合集成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27）。

（七）2023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

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八）2024年5月3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九）2025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2025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十一）2026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归属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归属数量（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一、核心骨干员工					
核心骨干员工（5人）			1,456,135	141,613	9.73%
预留授予部分合计（共5人）			1,456,135	141,613	9.73%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本批次实际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5 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6 年 9 月 18 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141,613 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不属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变动后
A 股	2,007,591,697	141,613	2,007,733,310
H 股	227,053,900	-	227,053,900
股本总数	2,234,645,597	141,613	2,234,787,210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2,234,645,597 股增加至 2,234,787,210 股，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6 年 9 月 2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6]230Z0127 号），对本次归属的 5 名股权激励对象的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26 年 8 月 26 日止，公司已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 141,613 股的股权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1,411,881.61 元，其中计入股本 141,613.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270,268.61 元。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 2026 年 1-6 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45,372,807.46 元，基本每股收益为 0.13 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 2,234,787,210 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

下，公司 2026 年 1-6 月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41,613 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0063%，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合肥晶合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5 日